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招募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 创新创业引领计划学员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学联，各高校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有关要求，选拔和培养一大批具有创新意识、创业潜能、青春活力的青年学生创业领袖，全面助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团省委、省学联决定依托省团校实施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以下简称“青创100”计划）。现就学员招募工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旨

在全省遴选约100名具有一定创业潜力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者进行创业培训，通过整合各方力量提供创业辅导、素质提升、资源整合、智力支持、政策服务等支持，帮助学员成长为广东红色青年创业领袖，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生力军。

二、招募条件

（一）省内高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及省内外毕业5年内的高校毕业生；

（二）已在广东注册企业或已有成熟创业项目并计划近期在广东创业；

(三) 必须为企业或项目团队主要负责人;

(四) 获省级以上“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竞赛金奖的项目主要负责人优先录取;

(五) 已在“中国青创板”挂牌的企业或项目主要负责人优先录取。

三、招募办法

(一) 公开报名(9月27日—10月25日)

1. 推荐报名。省内各地市、各高校团委均可推荐学员参加“青创100”培训,重点推荐以下五类学员:

(1) 获省级以上“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竞赛金奖的项目主要负责人;

(2) 省级以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拟转化落地或已转化落地的优质项目主要负责人,获得“攀登计划”资金支持项目主要负责人;

(3) 已在校内或校外创业园区、青创空间、众创空间、孵化基地落地孵化的企业或项目,已在“中国青创板”挂牌的企业或项目主要负责人;

(4) 优秀乡村振兴项目的主要负责人;

(5) 在广东创业的港澳台籍项目主要负责人;

各地市团委和高校推荐指标为3—5名,其中高校推荐的人选原则上按照在校生与毕业生1:2的比例进行推荐。

2. 个人自荐。省内高校毕业5年内的毕业生可以自我推荐参加培训,自荐时须获得往届学员的推荐或一家投资机构的

推荐。往届学员推荐需要往届学员写推荐语并签名；投资机构推荐需要投资机构写推荐语并盖章。

推荐学员填写推荐表（附件1），自荐学员填写自荐表（附件2）。已创办企业的报名者需提供企业的营业执照和PPT版商业计划书，未创办企业但已有成熟项目的报名者需提供项目PPT版商业计划书。以上材料均以扫描件的形式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各地市团委和高校团委需汇总推荐学员信息后统一上报，并填写汇总表（附件2）；自荐学员可直接提交。所有材料提交需于10月15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承办单位工作邮箱 stxwcxy@gd.gov.cn，邮件标题为“青创100+学校名（地市名）”。

（二）资格审查（10月下旬）

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资格审查，确定候选名单后将以电话形式通知相关候选学员。

（三）面试（10月下旬）

面试视防疫工作情况，采用线上或线下方式进行面试，主要考察创业思维、创业意识和创业基本能力。面试的具体时间及安排另行通知。

（四）学员录取（11月上旬）

通过面试的学员将被录取为第六届“青创100”学员，办理相关录取手续。其中，约10%的名额用于录取及培养涉农大学生，10%的名额用于录取及培养港澳台地区企业和项目负责人。

（五）培训班开班（11月上旬）

举办开班仪式，正式启动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如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延迟开班，则另行通知。

四、培养时间

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

五、学费标准

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培训班每人学费13000元。根据自愿报名、奖补结合的原则，第六届“青创100”培训班学员需缴纳3000元/人的学费，主承办单位补贴10000元。

六、培养方式

“青创100”培养方式是集中与分散相结合、校内与校外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选修与必修相结合。

（一）集中与分散相结合。学习为期一年，其中集中学习的时间为5期，每期约5天，其余时间为分散学习，安排线上和线下活动。

（二）校内与校外相结合。一部分课程安排在广东省团校校内学习，一部分课程安排校外学习，包括到深圳、贵州、杭州等地开展现场教学和企业研学。

（三）线上与线下学习相结合。除5期的集中学习外，另外安排不定期的线下学习和线上学习。

（四）选修与必修相结合。实施学分制管理，其中集中授课为必修课，线上课程和品牌活动为选修课。学员必须修够学分才能结业，有结业证书才能在“中国青创板”上板。

七、有关要求

(一) 提高重视。“青创100”培训班是我省共青团新常态下引领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的重要举措和服务大学生创新创业的重要工作抓手，各地市和高校团组织要对“青创100”工作高度重视，从全局把握学校共青团重点工作的高度推进工作，确保把最优秀、最具潜力的大学生选拔出来，切实达到重点关注、导向鲜明、积极扶持的工作效果。

(二) 整合资源。各高校团委要积极整合校内外各方资源，调动一切力量，支持“青创100”学员的培训和学习，支持“青创100”学员企业的发展壮大。有条件的高校还可参照“青创100”培训模式，探索本校工作的开展机制，建立阶梯式的学员培训模式，为青年大学生创业者提供更广阔的学习实践平台。

(三) 宣传推广。各地市和高校团组织要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团属宣传阵地，及时公布、传播相关信息，让更多大学生创业者熟知“青创100”、积极参加“青创100”；重点做好优秀大学生创业典型的宣传报道，用大学生身边的创新创业“灯塔”引领激励更多大学生投身创新创业。

- 附件：1.“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培养内容
2.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推荐表
3.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自荐表

4.第六届“青创100”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报名汇总表

团省委联系人：梁剑、唐珍

联系电话：020-87184932

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学院联系人：周大志、钟和荣

联系电话：13632336817、13798088092

工作邮箱：stxwcxy@gd.gov.cn



2021年9月23日

附件 1

“青创 100” 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培养内容

“青创100”以“永远跟党走一起创业”为核心价值观，以培养“红色青年创业领袖”为使命，在“融情、融智、融资”的价值主张指引下，制定培养内容。

一、六个课程模块

1. 思想引领和红色研学模块

-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2) 百年大党创业基因
- (3) 跟毛泽东学领导
- (4) 中国共产党创业史
- (5) 红色研学

2. 创业精神和创业能力模块

- (1) 青年创业核心能力
- (2) 创业认知力
- (3) 创业领导力
- (4) 创业典型企业游学
- (5) 创业论坛
- (6) 青年创业榜样示范演讲

3. 粤港澳大湾区与创新驱动模块

- (1) 创业中的创新
- (2) 粤港澳大湾区的创业机遇

(3) 产品创新

(4) 现场教学：高新科技企业

4.互联网创业与商业模式模块

(1) 互联网创业的机遇

(2) 互联网创业典型个案分析

(3) 商业模式的创新

(4) 现场教学：著名互联网创业平台及互联网企业

5.市场营销与新媒体创业模块

(1) 市场营销的创新

(2) 初创企业品牌的塑造

(3) 创始人的个人 IP 打造

(4) 抖音创业个案分享

(5) 电商直播的实战

(6) 销售与谈判技巧

6.团队管理与企业法务模块

(1) 初创企业团队创建与管理

(2) 创业团队领导力

(3) 企业薪酬制度设计

(4) 初创企业股权设置

(5) 初创企业人力资源管理

(6) 初创企业法务和税务

二、六个品牌活动

1.青创商访。组织学员到学员企业、往届学员企业进行学习交流活 动。同时，依托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组织学员到

广东省青联委员、广东青年商会、广东青年企业家协会的企业和“中国青创板”孵化基地进行参观、学习和交流活动。

2.青创导师会。定期组织青创导师按行业小范围与学员面对面交流，解决学员创业过程中的具体问题。

3.青创路演。“青创100”与“中国青创板”合作定期组织学员进行项目路演，邀请知名创业投资人参加，一方面打磨项目，一方面为项目进行融资。

4.青创论坛。定期邀请往届学员、知名企业家、专家学者开展创业论坛。每年年末还将开展一次“青创年会”活动。

5.青创公益。定期组织学员参与各种公益活动，引领学员提升思想境界，不单关注自身企业的发展，更要注重人的内在成长，不断提高思想认识，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和国家民族同呼吸共命运。

6.青创运动。定期组织学员参加爬山、徒步、足球和篮球等运动，引领学员热爱运动，在运动中交流感情、锻炼体魄为创业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六个资源池

整合政策、学员、项目、资金、导师、挂牌六个“资源池”，为学员提供全方位立体的创业服务。

1.政策池。在团省委领导下，健全创新创业信息服务，充分利用现有服务平台，结合“互联网+”新技术、新模式，及时发布相关政策文件与政策解释、创新创业项目、市场行业需求、人才供给等信息。

2.学员池。充分追踪和梳理六届学员的情况，建立学员档案和成立“广东青创壹佰创业促进会”，把“青创100”建设成为一个有温度、高度和深度的大集体。

3.项目池。分门别类地梳理六届“青创100”的项目，形成一个大的创业平台，充分发挥各个圈层的作用，形成合力推动青创100企业的发展。

4.资金池。与各大创业投资机构合作建立“青创100投资基金会”，帮助学员进行项目融资。

5.导师池。本项目拥有100多名青创导师，为在读学员提供各种创业指导。

6.挂牌池。与“中国青创板”合作，“青创100”的项目经过考核后可以在“中国青创板”上板，并由“中国青创板”提供系列专属服务。

附件 2

“青创 100” 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报名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相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籍 贯		
就读学校		学 历		
QQ 号码		专业及年级		
个人微信号		邮 箱		
手机号码		学员类型	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方式	学校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地市团委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项目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行业类别		
个人 经历	(从高中填起, 包括社会经历)			

<p>获得荣誉</p>	<p>(包括但不限于“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竞赛获奖情况、“攀登计划”资金支持情况等)</p>
<p>企业或项目简介</p>	<p>(项目概述、项目团队、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创新点等)</p>
<p>经营情况</p>	<p>(企业规模、近三年营收状况、研发投入、知识产权情况、融资情况等)</p>

<p>学员申 报书</p>	<p>(阐述个人对创新创业的理解以及报名“青创100”的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年 月 日</p>
<p>学校 (地市)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p>推荐单 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备注：该表与附件3一起，由各高校或地市团委统一报送到指定邮箱。

附件 3

“青创 100” 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 学员报名自荐表

姓 名		性 别		相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籍 贯		
就读学校		学 历		
QQ 号码		专业及年级		
个人微信号		邮 箱		
手机号码		学员类型	在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项目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行业类别		
个人 经历	(从高中填起, 包括社会经历)			

<p>获得 荣誉</p>	<p>(包括但不限于“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竞赛获奖情况、“攀登计划”资金支持情况等)</p>
<p>企业 或 项目 简介</p>	<p>(项目概述、项目团队、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创新点等)</p>
<p>经营 情况</p>	<p>(企业规模、近三年营收状况、研发投入、知识产权情况、融资情况等)</p>

<p>学员 申报 书</p>	<p>(阐述个人对创新创业的理解以及报名“青创100”的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年 月 日</p>
<p>往届 学员 或投 资机 构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签名）： 年 月 日</p>

往届学员推荐和投资机构推荐，在取得推荐意见（投资机构需加盖公章）后直接报送到指定邮箱。个人自荐直接报送到指定邮箱。

附件 4

“青创 100” 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引领计划学员报名信息汇总表

推荐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学校、专业及年级	姓名	性别	学员类别	是否创办企业	企业或项目名称	联系电话	邮箱	备注

备注：1.学员类别可填在校生或毕业生；2.推荐的学员请按顺序排列，电子版请发至 stxwxcxy@gd.gov.cn。

